

附件

唐山市曹妃甸区督办问题清单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 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HB-09-121	10月2日	唐山市	曹妃甸区	九农场冷冻厂西侧	曹妃甸区永易砖厂	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	物料堆场未落实扬尘治理措施	现场检查时未生产，厂区部分原料（石粉）未入棚堆放，露天存于料棚一侧；厂房的高度约为8米，推算排气筒高度约11至12米，未达到环评要求。	易产生扬尘物料采取密闭储存或输送方式；块状物料入棚入仓或建设挡风抑尘网，并采取洒水、喷淋、苫盖等综合措施。对企事业单位存在违法行为的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七条，立案处罚。	10月31日